

无锡市锡山生态环境局

关于锡沪路北、春风北路西地块 出让征询意见的复函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锡山分局：

你局《关于锡沪路北、春风北路西地块出让征询意见的函》收悉。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，对该地块提出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锡沪路北、春风北路西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》)已经专家评审并备案，根据《报告》结论和专家意见，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居住用地要求。本地块(XDG-2021-92号)属于上述地块的一部分，拟作为商业、办公地块出让，按照《报告》结论和专家意见，本地块可满足商业、办公用地要求。

二、本地块拟用作商业、办公用地，用地单位开发建设必须符合用地性质及规划要求，合理布局。

三、从生态环境的角度，原则同意该地块推向市场整体开发。具体项目建设时应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有关

规定执行。此件不作为生态环境部门同意地块内具体建设项目开工建设的依据。



抄送：无锡市生态环境局